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作废处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 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决策程序

(1) 2022 年 4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核实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 2022 年 4 月 13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欧阳祖友作为征集人,就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 (3) 2022 年 4 月 13 日至 2022 年 4 月 22 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激励对象的名单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 sse. com. cn)披露的《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 (4) 2022 年 4 月 14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 sse. com. cn)披露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更正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更正后)》以及《公司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更正公告》,就涉及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正,本次更正事项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
- (5) 2022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 (6) 2022 年 5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 (7) 2022 年 7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 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 价格的议案》,同意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含预留授予 价格)由每股 28. 30 元调整为每股 27. 60 元。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 同意的意见。
- (8) 2022 年 9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9) 2023 年 5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作废处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二、本次作废处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和数量

根据《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由于首次授予部分 2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该 2 名激励对象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作废处理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2,000 股。

本次合计作废处理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000 股。

三、本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核心团队的稳定性,不会影响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继续实施。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作废处理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相关规定,所作的决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综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作废处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此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本次归属及本次作废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管理办法》和《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草案)(更正后)》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6日